

基隆市政府 函

地址：202201基隆市中正區義一路1號
承辦人：詹仕清
電話：02-24591311 分機37
電子信箱：ab5093@gm.kl.edu.tw

受文者：基隆市暖暖區暖西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6月30日
發文字號：基府教學參字第1120127080號
速別：速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實施計畫 (11224P009626_1120127080_112D2036763-01.pdf)

主旨：有關教育部委請國立臺灣師範大學辦理「112年中小學教師專業發展人才培訓輔導計畫－課程講師共同備課工作坊(3)」，請轉知貴校教師踴躍報名參與，並惠予公假出席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教育部112年6月28日臺教師(三)字第1120063648號函辦理。
- 二、為協助各縣市政府辦理中小學教師專業發展人才培訓課程，教育部委請國立臺灣師範大學辦理旨揭計畫，並規劃系列課程講師共同備課工作坊。
- 三、旨揭工作坊辦理資訊，說明如下：
 - (一)時間：112年7月14日(星期五)上午9時至下午4時，課程安排詳如附件實施計畫。
 - (二)地點：高雄市獅甲國小1樓多功能學習中心。
 - (三)參加對象：
 - 1、具三類人才培訓課程講師資格者或未來有意願擔任該課程講師者。



2、對課程主題有興趣之教師。

3、錄取名額：30人。

(四)報名方式：請於112年7月10日（星期一）中午12時前，至該計畫網站報名，額滿為止。連結如下：

<https://sites.google.com/view/ntnutpd/>。

(五)本研習交通費由本市「111學年度直轄市縣（市）政府精進國民中學及國民小學教師教學專業與課程品質計畫」經費支應。請於研習結束後，將領據及請撥單免備文逕送教育處承辦人詹助理處，俾憑辦理撥款事宜。

(六)如因政府公告各類傳染病疫情防疫需求，須調整為線上研習方式辦理，本計畫將另行通知參與者。

(七)若有其他未盡事宜，請洽本計畫承辦人曾勤樸助理，02-7749-1228，ntnutdo@gmail.com。

正本：本府所屬學校(不含幼兒園)

副本：本府教育處課程教學科



裝

訂

線